

鲁国土资字〔2017〕330号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转发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7年度国土资源政务信息网上公开执行情况  
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国土资源局：

近日，国土资源部办公厅下发《关于开展2017年度国土资源政务信息网上公开执行情况检查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决定自2017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对省级、市级和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政务信息网上公开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现将《通知》转发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迅猛发展和信息传播方式的深刻变革，社会公众对政府工作知情、参与和监督意识不断增强，对各级行政机关依法公开政府信息、方便群众通过网络获取政府信息提出了

更高要求。国土资源部开展此次检查对于促进各地加大国土资源政务信息网上公开力度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各市国土资源局要高度重视此次检查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按照《通知》要求做好自查等相关工作。

## **二、认真开展自查工作**

各市国土资源局要按照《通知》要求，对照检查内容组织本级及所辖县（市、区）尽快开展自查，自查工作要做到细致全面、不留死角。针对梳理出的问题，要建立问题清单，逐项整改。省厅将于11月13日开始通过互联网对市、县（市、区）国土资源政务信息网上公开执行情况开展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在全省国土资源系统进行通报。

## **三、及时上报有关材料**

各市国土资源局要加强对所辖县（市、区）政务信息网上公开的监督、检查和指导，按照《通知》附件1的要求编写自查报告，并认真填写附件3和附件5中有关市县部分的内容。另外，各市还要推荐2个国土资源政务信息网上公开工作开展较好的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作为参与评估的单位。被推荐的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要编写自查报告并填写附件4。自查报告和表格务必于11月8日前上报省厅（纸质版加盖公章与电子版一并上报）。相关表格可到国土资源部门户网站通知公告栏自行下载。

联系人及电话：刘锋 0531-81691913, 郑雅文 0531-88583605。

邮箱：sdgtxxzx@126.com。

附件：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7年度国土资源政务信息网上公开执行情况检查工作的通知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

2017年10月2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 送：

---

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

2017 年 10 月 27 日印

---